

## 精华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独立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公司董事会于2015年12月4日收到公司独立董事冯帆女士提交的书面请辞函，冯帆女士因个人工作原因提请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以及提名委员会、战略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职务。

因冯帆女士的辞职导致公司独立董事人数少于董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根据相关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冯帆女士的辞职在改选出的人员就任时才生效，在改选出的人员就任前，冯帆女士仍按照规定继续履行职责。冯帆女士辞职后，不在公司担任职务。

公司董事会对冯帆女士在任职期间勤勉而卓有成效的工作及为公司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精华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12月5日